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咪哩乡人民政府2025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资金

1. 立项依据

民发〔2007〕64号 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发放办法的通知；民发〔2011〕192号：抚恤丧葬费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

## 三、项目实施单位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咪哩乡人民政府及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1. 项目基本概况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公布施行的条例，切实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遗属基本生活，进一步体现社会对弱势群体的关怀，促进社会公平；现根据民发〔2007〕64号 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发放办法的通知；民发〔2011〕192号：抚恤丧葬费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咪哩乡实际，做出2025年预算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资金48,192.00元。

1. 项目实施内容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根据县财政局财力情况发放，计划2025年阶段性发放付清。

1. 资金安排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计划安排资金48,192.00元，按季度发放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每季度发放12,048.00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一）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绩效指标：

1.数量指标，遗属生活补助对象人数=8人；

2.时效指标，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100.00%；

3.成本指标，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48,192.00元

4.社会效益指标，保障遗属补助家属利益=正常保障利益；

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遗属补助家属满意度≥90.00%，社会公众满意度≥90.00%。

八、项目实施成效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补助项目能有效保障退休人员遗属利益。咪哩乡人民政府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县政府和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携手全乡人民，锚定目标、铆足干劲，脚踏实地、埋头苦干，敢为善为、勇毅前行，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咪哩乡新实践，奋力谱写咪哩乡现代化建设的新篇章！